

证券代码：300815

证券简称：玉禾田

公告编号：2025-037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禾田”或“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26日、2025年1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78.8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等。近日，公司与下列银行签署了担保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玉禾田智慧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贰亿叁仟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现将上述担保协议公告如下：

二、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深圳玉禾田智慧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将合同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1、保证人：深圳玉禾田智慧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 2、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3、被担保方（债务人）：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被担保的主合同：债务人与债权人签署的编号为SZ40（融资）20250008的《最高额融资合同》，该合同与其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合同。
- 5、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 6、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人民币贰亿叁仟万元整。
-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8、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三年。保证人承担债务连带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第一，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者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第二，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玉禾田智慧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已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19,724.06万元，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50,803.14万元，以上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50%。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深圳玉禾田智慧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九日